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SHANG

Feishang Anthracite Resources Limited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8)

**(1) 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及
(2) 董事變更、董事會副主席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請參考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相同。

(1)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989,627,221 (100.0000%)	0 (0.0000%)
2(A).	重選韓衛兵先生為執行董事。	989,615,971 (99.9989%)	11,250 (0.0011%)
2(B).	重選黃華安先生為執行董事。	989,615,971 (99.9989%)	11,250 (0.0011%)
2(C).	重選盧建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89,625,971 (99.9999%)	1,250 (0.0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2(D).	選任賀建虎先生為執行董事。	989,615,971 (99.9989%)	11,250 (0.0011%)
2(E).	選任楊國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989,615,971 (99.9989%)	11,250 (0.0011%)
2(F).	選任王偉棟先生為執行董事	989,615,971 (99.9989%)	11,250 (0.0011%)
2(G).	選任陳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89,627,221 (100.0000%)	0 (0.0000%)
2(H).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989,625,971 (99.9999%)	1,250 (0.0001%)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89,627,221 (100.0000%)	0 (0.0000%)
4(A).	給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之額外股份。	967,115,971 (97.7253%)	22,511,250 (2.2747%)
4(B).	給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總數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989,625,971 (99.9999%)	1,250 (0.0001%)
4(C).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購回股份之總數。	967,115,971 (97.7253%)	22,511,250 (2.2747%)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於第1項至第4(C)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80,545,8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380,545,8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2) 董事變更

執行董事之辭任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胡陸保先生（「胡先生」）輪值退任，未膺選連任。董事會宣佈，胡先生由於其他需要更多奉獻精神的商業承諾，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胡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本公司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胡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選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賀建虎先生（「賀先生」）、王偉棟先生（「王先生」）、楊國華先生（「楊先生」）已經獲選任為執行董事，陳謙先生（「陳先生」）獲選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考通函附錄一，包括(i)賀先生、王先生、楊先生及陳先生的履歷詳情；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載須就賀先生、王先生、楊先生及陳先生的委任披露之資料。

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賀先生、王先生、楊先生及陳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副主席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於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已委任王先生為董事會副主席。

於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董事會已委任楊先生為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韓衛兵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韓衛兵先生、賀建虎先生、譚卓豪先生、王偉棟先生、黃華安先生、楊國華先生及余銘維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謙先生、盧建章先生、黃祖業先生及王秀峰先生。